

广德市东亭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编制，使用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广德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可与广德市东亭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广德市东亭乡东亭社区振兴路 1 号（党政办），电话：0563-6841201，邮编：24223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在乡党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在市政府办的指导下，结合我乡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提高行政透明度和公信力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规范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圆满完成了全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891 条，主动公开及时率 100%，坚持围绕重点工作、民生工作，确保公开到位。其中涵盖政策文件、资金使用、民生工程及政府工作的方方面面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另“韵动

东亭”（微信公众号）上发布信息 290 条，政府网站刊登动态信息 8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乡严格规范政府信息答复流程，坚持依法依规、精准应答、优质服务原则，做好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。2024 年度，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本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切实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更新工作，进一步规范和梳理公开内容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和业务操作培训，提升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二是严格遵守政务信息“三审”制度，不断完善各项公开工作制度，政务公开经办人员专职负责政府信息的收集、整理、审核、公开等工作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每条的信息发布合法合规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乡按照上级要求，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协调、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机制，从制度层面上促进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。完善东亭乡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做好日常信息公开发布，充分利用乡（村、社区）政务公开栏，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的政务信息公开服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一是针对省、市、区评估检测发现的问题，逐项分解到各部门，明确责任内容和完成时限，积极主动做好整改；二是加强工作监督考核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确保全乡公开信息规范、有效，杜绝信息发布迟滞、隐私泄露等问题出现；

三是认真落实社会评议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2024 年度我乡社会评议良好，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	

	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部分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，因乡镇工作较为繁杂，与各部门对接信息公开工作时，难免会有时间上的延误，导致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二是“两化”工作有待加强，随着基层政务公开“两化”建设的推进，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有了更高标准和要求，东亭乡政务公开“两化”栏目还有很

大的进步空间。三是政策解读栏目较为薄弱，要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、增多政策解读的数量，要更注重对政策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及下一步工作打算。一是加强学习培训，提高思想认识和业务能力，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二是强化监督，层层落实责任，定期督查通报，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三是加强与市政务公开办的沟通，争取业务指导，同时加强与兄弟乡镇的工作交流，取长补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。

一是在乡为民服务中心设立政务公开专区，为群众提供一站式、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服务，专区内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、办事指南、服务承诺等以展板形式公开，亮明办事工作流程和事务办理时限，接受群众监督。结合其他工作，多次开展政策宣讲下基层活动。

二是继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向村居延伸，注重运用村（居）务公开栏、“大喇叭”、上门宣讲等适合基层特点的渠道，加大惠农惠民资金发放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公开力度。